

证券代码：839083

证券简称：惠利科技

主办券商：方正证券

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6月11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公司于2018年6月1日以电话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名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熙宗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天津生产线停止生产，拟出售资产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因公司规划发展需要，天津公司生产线拟停止生产，并出售相关资产。根据公司2017年12月31日审计报告显示，公司资产总额为39,794,722.03元，拟出售资产账面价值为8,834,544.44元，拟出售资产价值占公司总资产价值的22.2%，不足50%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待届时相应买卖合同签署后，将予以及时披露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 2018 年 6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7）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13日